

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

109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二次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工作小組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09 年 12 月 7 日(星期一) 12：10

開會地點：志道大樓二樓會議室

主席：陸主任孝年(代)

記錄：詹好茜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壹、主席致詞：(略)

貳、業務報告：(略)

參、提案討論：

【案由一】：調整 109 學年度第一學期學生學習歷程檔案期程。(提案單位：教務處)

說明：

一、考量學生學習歷程學校平臺功能調整：

學生上傳及送出認證起訖日期：學生僅能於此時間區間內上傳、編輯、刪除與送出認證課程成果檔案；有別於 108 學年度學生如有在上傳截止日前新增檔案，若被老師認證不通過時，仍可在教師認證截止日前編輯後送出認證。

二、考量給予學生充足時間準備課程學習成果。

三、建議延後學生上傳及送出認證及任課教師認證截止日期為：

學生上傳及送出認證截止日：1 月 27 日(三)；

任課教師認證截止日：2 月 9 日(二)。

四、若決議通過延後學生課程學習成果上傳及任課老師認證截止日，相關期程配合修正如下：

編號 (原編號)	工作項目	辦理時間	負責處 室	備註
9	學生上傳課程學習成果件數提醒	109.12.25 前	教務處	
11	學生上傳課程學習成果件數提醒	110.1.15 前	輔導室	提醒保存佐證資料
12	學生上傳課程學習成果	110.1.27 前	學生	每學期至多上傳六件
13	教師認證課程學習成果	110.2.9 前	教師	
14	提醒教師認證課程學習成果	110.2.9 前	教務處	

決議：

一、應提醒高一、高二同學及全校任課教師學習歷程學校平臺功能調整，1 月 27 日後學生即不能再上傳、編輯與送出認證檔案。

二、應提醒學生上傳至學校平臺的課程學習成果應以與老師討論後的最終版本為佳，可減少認證不通過後再次編修及重新送出認證的次數。

三、餘照案通過，修正後 109 學年度第一學期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工作項目及辦理內容如附件一。

肆、臨時動議：請學務處協助將學生各組織幹部分類明確，以利學生於學校平臺填寫多元表現。

伍、散會 (12 時 45 分)

附件一

109 學年度第一學期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工作項目及辦理內容(109.12.7 學習歷程工作小組會議修訂通過)

編號	工作項目	辦理時間	負責處室	備註
1	學習歷程內容宣導-家長	109.8.25	教務處	新生家長說明會時間辦理
2	學習歷程內容宣導-學生	109.8.25	教務處	新生始業輔導第一日，搭配課程介紹、課程諮詢說明
3	學習歷程內容宣導-教師	109.8.28	教務處	教學準備日辦理
4	學習歷程系統操作說明-教師	109.8.28	教務處	教學準備日辦理
5	學習歷程系統操作說明-學生	開學後	教務處	預計 10 月底前辦理完成
6	課程代碼匯入校務行政系統	109 學年度開學前	教務處	預計 10 月底前辦理完成
7	學生學籍輸入至校務行政系統	109.9.30 前	教務處	
8	第一學期課程諮詢紀錄登錄	109.9.30.前	課諮教師	預計 10 月底前辦理完成
9	108 學年度學生「基本資料」、「修課紀錄」、「課程學習成果」及「多元表現」提交至中央資料庫	109.11.30 前	教務處	
10	學生上傳課程學習成果件數提醒	109.12.25 前	教務處	
11	學生上傳課程學習成果件數提醒	110.1.15 前	輔導室	提醒保存佐證資料
12	學生上傳課程學習成果	110.1.27 前	學生	每學期至多上傳六件
13	幹部經歷輸入至校務行政系統	110.1.31 前	學務處	校級、班級、社團 (須確認幹部名單是否有異動)
14	第二學期課程諮詢紀錄登錄	110.1.31 前	課諮教師	
15	教師認證課程學習成果	110.2.9 前	教師	
16	提醒教師認證課程學習成果	110.2.9 前	教務處	
17	每學期修課紀錄輸入至校務行政系統	次學期開學前	教務處	含學業成績
18	上傳第一學期學生基本資料及修課紀錄至中央資料庫	預計 110 年 3 月 (依來函辦理)	教務處	